

总主编 刘泽华

中国政治思想通史

秦汉卷

本卷主编 林存光

总主编 刘泽华

中国政治思想通史

秦汉卷

本卷主编 林存光
撰稿人 林存光 刘泽华 葛 荃
张分田 杜洪义 季乃礼
张 鸿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政治思想通史·秦汉卷/林存光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7
ISBN 978-7-300-19395-3

I. ①中… II. ①林… III. ①政治思想史-中国-汉代 IV. ①D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43832 号

总主编 刘泽华

中国政治思想通史·秦汉卷

本卷主编 林存光

Zhongguo Zhengzhi Sixiang Tongshi · Qin-Han Juan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服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70mm×240mm 16 开本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张 41.5 插页 3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736 000

定 价 12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总 序

这套九卷本的《中国政治思想通史》终于出版了，关于这套书的旨趣，在综论卷中已有详尽的论述，不再重复。这里只说几句有关的题外话。

1949年以前政治思想史的著作还是比较多的，这与当时很多高等院校设有政治系以及社会热烈议论政治有极大关系。1952年院系大调整之后，随着政治系基本被取消和政治一元化的强化，中国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也随之被边缘化，只在哲学史、思想史中有一点点观照。据我所知，只有极少数几位还默默坚守在这个领域，且主要是近现代史，集中在中国人民大学，由何干之主持，接续了香火，功莫大焉！

作为一门学科重新启动，应该说是与20世纪80年代陆续恢复的政治学学科设置和倡导社会思想解放相伴。

就我个人来说，20世纪60年代初，初涉中国思想史时读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他在“序言”中说，“所谓‘百家言’者，盖罔不归宿于政治”，这句话对我影响很大。由此想到，研究历史不研究思想史是极大缺憾，而研究思想史不关注政治思想，则无所归。后来又读到章太炎在《国学概论》中说：“周时诸学者已好谈政治，差不多在任何书上都见他们的政治主张。……中国人多以全力着眼政治。”钱穆当时是被批判的代表人物，但他说的中国的士人以政治为宗教，对我也很有启发。

中国历史进程中政治的作用太大了，君主对所有臣民和整个资源具有最高的掌控权，王权支配社会是无可否认的事实。与之相应，政治思想必然处于社会观念的主导地位，而王权神圣则是其核心。因此不研究政治思想史就很难解析中国历史的真谛。

半个世纪以来我一直在政治思想史领域盘桓，而反思“文革”中封建主义观念登峰造极的大泛滥，又给我以“使命”感。1984年拙作《先秦政治思想史》出版了，我自认为此书突破了把政治与阶级性等同的框框，提出政治不仅有阶级性，还有社会性。全书没有给任何一位思想家戴阶级的帽子。同时还提出，中国从有文字记载以来，即是君主专制主义，先秦诸子争论的主流是实行什么样的君主专制主义，这铸就了中国传统政治观念的基础。应该说这两个主要观点对后来的政治思想史研究有相当大的影响，也引起了相当多的争论。

有两次会议对推动政治思想史研究起了明显的作用：一次是1985年在苏州大学召开的第一次“中国政治思想史学术讨论会”；另一次是1987年在吉林大学召开的第一次“中国传统政治文化学术讨论会”。承办者都是政治学系，我作为行外人（历史系）也忝列发起者之中。

政治思想在学科上属于政治学，尽管我一直把主要精力用于中国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但我置身于历史学，这样就出现了学科与人身归属的矛盾。从20世纪90年代起，我一直想申请一个多卷本的项目，由于项目在政治学范围内，而我人却在历史学，历史学又没有中国政治思想史的项目，因此两次申请皆因学科畛域等问题而被否决。其实我完全有机会移身到政治学去，但我的根底在历史学，不能为项目移身，又不能更改我的研究方向，只好蹒跚地坚持走自己的路了。

说实在的，要想搞大一点儿的项目、吸纳较多的人参加，没有必要的资金支持还真的有很多难处。所以搞多卷本的中国政治思想史的设想一拖再拖，但我从来没有灰心。相信机会会有的，但我的原则是“不期而遇”。

2005年前后教育部要在文科组建创新基地，可我已临近古稀，即将退休。我是一个“好事”之徒，退休与否与做事不相干，我提议组建一个以“思想与社会”为名的基地，此意得到南开大学学校领导、历史学院和文科各系的支持。说来也巧，竟然被批准了。我有幸被诸位老弟推举为首席专家，于是组织撰写多卷本的中国政治思想史的机会真的来了，可以说是又一次“不期而遇”。

我虽任总主编，起了一点儿发起和组织的作用，也举行过多次研讨会，但参加者都是长期从事中国政治思想史研究与教学的专家，其中多位是博士生导师，对如何撰写由他们自行其是。我所做的主要是催促进度。由于他们都是忙人，催促的效用也有限，直到2012年才把稿子集齐。

我们一群人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各位同仁有过愉快的合作经历，这里仍需深深感谢他们再一次的鼎力支持和理解！从扶持学科发展来说，他们承继了何干之的精神！

刘泽华谨记
2013年岁末

目 录

导 论 政治的发展与政治理念的演进

第一章 王权支配与思想的御用化

- 第一节 主题与变奏——“王权支配社会”释义 37
- 第二节 秦朝君臣的创制立法与历史选择
——帝王专制与思想的御用化 54

第二章 汉初的政治家和思想家

——历史反思与统治策略的调整和改变

- 第一节 汉初政治与黄老思想的试行 64
- 第二节 陆贾与《新语》的政治理念 70
- 第三节 贾谊与《新书》的治安论 86
- 第四节 晁错及其时务对策 107
- 第五节 小结：汉初政治思考的含义与特点 114

第三章 汉家统治思想的重新选择与确立

——学术思想的综合与政治思维的转换

- 第一节 儒道两家的思想综合与意识形态之争 121
- 第二节 刘安与《淮南子》的无为政治思想 130
- 第三节 董仲舒与《春秋繁露》的天人之学及其政治观 170
- 第四节 小结：政治思维的转换与汉家统治思想的重新确定 224

第四章 西汉中期的政治思想论争

——盐铁之议与《盐铁论》中的思想博弈

第一节 盐铁之议的缘起与性质	231
第二节 盐铁之议的政治含义及其历史环境分析	238
第三节 盐铁之议的主要议题与政见分歧	256
第四节 小结：盐铁之议的时代特色与思想史意义	271

第五章 西汉后期政治文化思潮的演进与王莽的复古改制

第一节 皇权的性质与帝国的危机	274
第二节 西汉后期政治文化思潮的演进	285
第三节 从思想观念到政治实践：王莽的复古改制	319

第六章 儒家政治观念的经典化与社会意识化

第一节 “五经”崇拜与神圣化	362
第二节 汉代政治中的儒家精神	368
第三节 《春秋·公羊传》中的“大一统”政治思想	381
第四节 忠孝观念的社会意识化	391
第五节 经学思维方式与儒学之分化	401

第七章 君权的合法性理论与君权调节论

第一节 君权合法性与天、圣、道、王的相通和相辅	418
第二节 君主称谓与帝王权威的垄断性	425
第三节 道义制约君主论	437
第四节 罪己诏中的政治调节观念	444

第八章 东汉前期黻纬化的经学政治观与怀疑论

第一节 东汉初期刘秀集团的“柔道”与集权思想	451
第二节 汉代纬书中神、自然、人一体化的政治观念	458
第三节 《白虎通》神化王权与三纲五常的政治思想	469
第四节 王充对汉代经学统治思想的怀疑与批判	501

第九章 东汉后期的名教与政治反思思潮

- 第一节 东汉名教思潮 516
- 第二节 东汉末年党锢与清议思潮 525
- 第三节 东汉末年的政治批评与反思思潮 530

第十章 早期道教经典《太平经》的政治思想

- 第一节 一部政治性极强的早期道教经典 568
 - 第二节 “王治太平”的政治理想 575
 - 第三节 君主制度的必然性、合理性与永恒性 586
 - 第四节 重民、任贤、纳谏、慎刑的治国之道 594
- 结束语 604
- 主要参考文献 607
- 附录一 思想、社会与历史——刘泽华先生的“王权主义”说评析 613
- 附录二 王权主义与中国传统社会形态论
——刘泽华先生的中国史观述要及相关争议评析 632
- 后 记 653

导 论

政治的发展与政治理念的演进

从公元前 221 年秦帝国建立到公元 220 年汉朝最后一个皇帝汉献帝禅位于魏王曹丕，是中国历史上的秦、汉帝国时代。众所周知，在秦帝国建立前后，中国社会的各个方面，尤其是在社会结构、政治制度、思想文化与宗教信仰等领域，经历了一系列前所未有的、在一定意义上具有革命性意义的变化，这一系列的变化自汉代以来便一直吸引着中国历代的思想家、政治领袖与知识精英不断地对它加以反思。不同的反思产生不同的历史反响，以至于反思在后世引发和激起了各种性质极为不同的思想、知识与政治上的运动。因此，无论秦、汉帝国所带来的前所未有的历史变化本身，还是它在后世所产生和激发的各种历史反响及运动，都无疑深深地影响和塑造了自它之后的中国历史的进程和面貌。

关于战国、秦、汉间的历史变化，其中最为引人注目的便是政治制度、政体上的演进与变革，即变封建为郡县或世官废而官僚兴，乃至宗法贵族分权政治最终退出历史舞台而完全确立君主一人专制之局，这在当时的整个社会变革进程中无疑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对这样一种变革，古今中外的学者亦有着极为一致的历史定位与评价，如王船山谓“战国”为“古今一大变革之会”（《读通鉴论·叙论四》），赵翼则曰“秦汉间为天地一大变局”（《廿二史札记》卷二《汉初布衣将相之局》），萧公权亦言“秦灭六国为吾国政治史上空前之巨变”^①，西方学者甚至称它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真正革命”^②。而如果说“伟大的时代乃是一个世界

① 萧公权：《中国政治思想史》，1 版，174 页，北京，新星出版社，2005。

② 如美国学者卜德认为，秦“成功地把一套国家官僚机器的制度传给了它的政治继承者”，秦的这一成就“在质和量的方面都大大地改变了中国的面貌，以致它可以名之为‘革命’，虽然这‘革命’是从上面推行，而不是从下面推动的。这个成就，而不是由反秦的农民起义造成的政权转移，才是古代中国的真正的革命。的确，它是在本世纪以前中国唯一的真正革命”（[英] 崔瑞德、鲁惟一编：《剑桥中国秦汉史》，1 版，107 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死亡而另一个世界继起的时代”^①，那么，秦、汉时期便可以说正是这样的—一个“伟大的时代”。随着政治上的发展变革及这一“伟大的时代”的到来，中国人的王权理念及各种政治观念与信仰也发生了全面、复杂而深刻的转变。

一、周秦之际的政治发展^②

政治思想以思考统治行为和认识政治事务的本性为核心主题，然而政治反思却离不开特定的社会历史背景，尤其是一个时期的政治思想的形成、沿革与变迁必然会直接而强烈地受到该时期政治史特有模式的制约。因此，我们必须首先了解影响和制约人们思考统治和反思政治的社会历史背景，特别是其政治史的背景，而对背景的了解也正是为了更好地理解人们有关统治和政治的理论与思想。周秦之际的政治发展乃是我们理解秦汉帝国时期政治思想产生、发展状况的基本背景。

周秦之际的政治发展，说到底就是从西周宗法分封制基础上的王权—尊、贵族分权的政治体制发展为秦汉郡县制官僚政治基础上的君主—人专制体制，可以说，这一政治发展的进程与性质，既是一种连续性的演进变化，又是一种革命性的变革转型。所谓连续性的演进变化是指专制君权进一步地持续强化，而所谓革命性的变革转型则是指奠基于战国而定型于秦汉的郡县制官僚政治体制是在西周“封建”宗法政治体制解体之后的历史废墟上建立起来的，在性质上，郡县官僚制根本不同于宗法分封制，正所谓“秦之欲并天下而王之也，不与古同”（《战国策·韩三》）。具体而言，宗法分封制和郡县官僚制这两种政治体制之间的特征差异，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由“授民授疆土”、开国殖民的“封建”而建立起的是一个个相对独立的具有严格等级差别（五等爵制）的诸侯王国。作为一个个相对自治的政治单位，诸侯既“各专国土”（《论衡·谢短篇》），又“专—国之政”（《考工记·匠人》郑玄注），因此“王者据土与诸侯分职，俱南面而治，有不纯臣之义”（何休《公羊传解诂·隐公元年》）。而逐级分封制又同时构造了天子、诸侯、卿、大夫、士的多层政治等级系列的“阶梯式权力结构模式”^③。而郡县的建制只是一种行政区域单位的划分，郡县制下的官僚“据法守职”、治事临民而不领土，即

① [英]以赛亚·伯林：《自由论》，1版，328页，南京，译林出版社，2003。

② 林存光：《儒教中国的形成——早期儒学与中国政治文化的演进》，1版，77~87页，济南，齐鲁书社，2003。

③ 葛志毅：《周代分封制度研究》，1版，10页，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2。

只是代最高统治者——帝王治事理民，故而营造的是“天子—吏民”二级权力结构模式。

第二，分封制是一种世袭体制，以至于“乱国多，理国寡”，而“侯伯不得变其政，天子不得变其君”（柳宗元《封建论》）；代世卿世官制而起的官僚制则是非世袭的，官僚作为职业化的、具有组织上和专业上的自主性的身份群体，是由君主直接任免的，所谓“当则可，不当则废”（《荀子·王霸》）、“且握权则为卿相，夕失势则为匹夫”（扬雄《解嘲》），而官僚在职也只是取食俸禄。对此，童书业先生所论甚当，其言曰：“凡有封土即有人民，得组织武装，为独立之资。春秋以来，天子之不能制诸侯，诸侯之不能制大夫，以至大夫之不能制家臣，悉由于此。故封土赐民之制，实为造成割据局面之基础。及谷禄制度兴，臣下无土地人民以为抗上之资，任之即官，去之即民，在上位者任免臣下无复困难，乃有统一局面出现之可能。故谷禄制度之兴，实春秋战国间政治、经济制度上一大变迁。”^①

第三，宗法分封制的原则是“亲亲”，它是一种将权力的上下关系、财产（主要是土地）的占有关系与社会的伦理关系紧密结合为一体的特殊的社会组织制度。在这种制度下，一个人拥有多大的政治权力、多少的土地财富和什么样的等级身份完全取决于其先赋性的宗法亲缘关系。而官僚政治的原则则是“任贤官能”，即以治事的能力与效率为任用、选拔或降免官吏的主要标准，诚如王亚南先生所说：“选贤任能是官僚政治的口号，‘能者在位，贤者在职’的理想实现程度，确也能测定那种政治场面的休咎与吉凶。”^②

第四，宗法分封制度下，不仅严格依“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礼记·曲礼上》）的原则划分贵族与庶人之间的界线，而且以“名位不同，礼亦异数”（《左传·庄公十八年》）的制度持续维系着贵族阶层不同身份地位的分化；同时，天子对诸侯的统治管理方式主要靠“旨在不断肯定和提醒”^③他们之间的君臣等级名分关系的巡守朝贡聘享盟会制度。但在郡县官僚政治体制下，则要求“奉法守职”的官僚根据“刑无等级”的原则贯彻、执行统一的法制。同样，天子对各级各类官吏实行的也是“一种法律控制”^④，如《商君书·赏刑》篇之极言：“守法守职之吏有不行王法者，罪死不赦，刑及三族。”另如汉宣帝《策丙吉为丞相》

① 童书业：《春秋左传研究》，1版，371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② 王亚南：《中国官僚政治研究》，1版，102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

③ 何怀宏：《世袭社会及其解体》，1版，13页，北京，三联书店，1996。

④ 安作璋、陈乃华：《秦汉官吏法研究》，1版，1页，济南，齐鲁书社，1993。

亦有言：“于戏群卿！大夫百官，慎哉。不勤于职，厥有常刑。”^①

历史地讲，西周分封制宗法政治的衰落是“封建”制内在的矛盾愈演愈烈的结果，而郡县制官僚政治的衍生则是王权进一步强化集中的需要。据王国维《殷周制度论》，“殷以前，天子诸侯君臣之分未定”，至周代行分封始确定“天子诸侯君臣之分”，分封的目的亦很明确，就是为了“以藩屏周”或“为周室辅”。然而，分封也同时造成了一个个相对独立而各自为政的地方王国，由此便导致了集权与割据、统一与独立的分封制内在的矛盾，诸侯国内的逐级分封制也是如此。周天子“天下共主”的至尊权威和天下一统局面的维持主要靠宗亲纽带与朝聘会盟制度，但是制度的奏效最终却不得不依凭实力，一种基于等级序列的天子对土地和人力资源的占有及其政治军事上的悬殊实力，即所谓的“天子之地一圻（方千里），列国一同（方百里），自是以衰”（《左传·襄公二十五年》），而“诸侯不过百里，强弱之形易制”（《史记·平津侯主父列传》）。当制度遭到破坏时便须进行武力征伐，《周官·夏官·大司马》有“以九伐之法正邦国”，郑玄谓之“诸侯有违王命，则出兵以征伐之，所以正之也”。有时，天子亦不得不将征伐权授予实力雄厚的诸侯大国，如管仲伐楚时称：“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太公曰：‘五侯九伯，女实征之，以夹辅周室。’”（《左传·僖公四年》）各诸侯国内的情势也是如此，如春秋人师服所说：“国家之立也，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左传·桓公二年》）

周天子权威的式微，诸侯势力的坐大，特别是由各自为政而来的各国实力发展的不平衡，最终导致了春秋战国之际“天子弱，诸侯力政”（《汉书·五行志中之下》）及“礼崩乐坏”而收拾不住的局势。同时，诸侯国内也出现了“末大必折，尾大不掉”（《左传·昭公十一年》），乃至“政在大夫”、“陪臣执国命”（《论语·季氏》）的局面。因此，宗法分封制终于在诸侯、卿大夫之间错综复杂的斗争中衰落了，而“与此相伴行，君主集权制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君主集权制的主要标志是推广直属的郡县制和实行官僚制，使官治事临民而不领土，官位不世袭。同时军权也更加集中。这个过程相当长，直到战国时期，区域性的君主集权才真正建立起来”^②。显然，宗法分封制的衰落只是意味着贵族世袭社会的解体，然而，从中诞生的却绝不是权力平等的平民的新世界，而是“以法把持天下”的专制权力的更加集中。以争夺统一的最高统治权为目标而展开的争霸称雄的兼并战争，直接带来了中央集权的专制帝国秦王朝的建立，这一帝国的专制政权的基

① 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汉文》，1版，58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② 刘泽华：《中国传统政治思想反思》，1版，17页，北京，三联书店，1987。

础正是庞大的官僚行政系统，即大一统帝国及其专制帝王主要依靠行政官僚直接实施对整个社会生活的支配、管理和组织乃至为社会提供一定的或必要的服务。

《诗·北山》曾经明确地表达过周人的一种“王权理念”，即“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而秦朝君臣在“颂秦德，明得意”的刻石文字中似乎在重复和分享着这同一种“王权理念”，正所谓“应时动事，是维皇帝。……六合之内，皇帝之土。……人迹所至，无不臣者”（《史记·秦始皇本纪》）。然而，此一时彼一时也，帝国皇权是切实地树立在郡县制、官僚政治和一统法制的基础上的。也就是说，尽管它们对王权理念的表达如出一辙，但专制权力的运行基础和行使方式却已发生了根本的、实质性的改变。相对于宗法分封制，郡县制官僚政治正是一新生的事物。当然，如《周官·天官冢宰》所言，“惟王建国，辨方正位，体国经野，设官分职，以为民极”，在宗法分封制度之下亦设置有大量的处理政事民务的官职，但有任职资格者只限于先天禀赋的、亲缘性的世袭身份群体成员，或者说这种官制只是宗法制度的衍生附属物，即使是低级职位的任事者亦必“策名委质”或“委质为臣”，才得以成为世袭贵族阶级的、具有严格的人身依附性的、忠主不二的私仆。而“真正的官僚政治，当作一个社会体制看的典型的官僚政治”^①，如王亚南所指出的，那是一定社会历史发展阶段的产物，这样一种“官僚政治”在中国历史上正是在战国、秦汉时期区域性乃至在大一统疆域内逐渐发展、建立起来的。

对历史上的包括中华帝国在内的那些“代表了大部分的重要人类文明的某些发展阶段”^②的官僚帝国的政治体系，以色列著名的历史社会学家艾森斯塔特在《帝国的政治体系》一书中，进行了极富启示意义的、系统的跨文化比较研究。这样一种介于“传统的”和“现代的”政治体系与政权之间的特殊类型的政治体系和政治组织，他称为“历史上的”中央集权的官僚帝国或官僚社会。他在书中对历史官僚帝国的政治体系的主要特征及其限制性因素，其演生、延续和变迁的内、外部条件等，作了系统的历史社会学的分析。依据艾氏的分析，我们能够对周秦之际的政治发展问题进一步获得更好的理解。

依艾氏之见，中央集权的官僚政权的主要特征，乃是政治领域的有限自主性，这表现在四个方面：（1）统治者专门性的自主政治目标的发展；（2）政治活动和政治角色的有限分化的发展；（3）把政治共同体组织为一个中央集权单位的

① 王亚南：《中国官僚政治研究》，1版，21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

② [以]艾森斯塔特：《帝国的政治体系》，1版，3页，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2。

企图；(4)专门性的行政组织和政治斗争组织的发展。其中，政治目标的自主倾向，创造了这些政权的产生和发展的第一推动力和可能性。而帝国政治体系演生的政治领域的“内部的”条件，指的是统治者促使自主性政治目标的那些精致化了的政治意图和政治活动的产生。其演生的“外部的”条件，则是指在非政治性的制度之中，经济活动、文化活动领域或社会组织、社会分层领域之中的某些特定发展，或者社会结构有限分化的发展，这种有限分化的发展，首先创造出的是“自由流动”的资源，即一种业已不再混溶于或首先从属于任何先赋的、亲缘的、地域的、世袭的身份群体的人力和经济的资源、政治支持和文化认同的资源。另外，我们可以区分出两种主要的统治者目标：统治者希望加以贯彻的其中一种目标类型是集体目标，包括政权对于一种特定文化传统的维护和传播，政权的领土扩张及其经济强盛；另一种目标类型是执政精英维护其权力与权威地位的“自然目标”。然而，政治目标的自主性及其特定政治贯彻方式，承受着几个因素的限制，其中最为重要的是统治者的合法性和责任的类型。艾氏认为，历史官僚社会的统治者的合法性主要是宗教—传统性的，即这些社会的既定君主，或是世袭传统群体的成员，或是体现了社会的“神圣”价值和象征并且被期望建立新的世袭王朝的具备卡里斯马（超凡魅力）素质的个人。在我看来，艾氏的这些见解已足以为我们理解、分析和阐明周秦之际政治发展的过程和意义提供一种很好的理论上的参考框架了。

从春秋的历史看，分封制内在矛盾的愈演愈烈，既导致了宗法分封政治体制的衰落，同时也发展出了对新的中央集权的官僚政权的产生和发展来说至关重要的统治者的自主政治目标。这种目标即孕育于诸侯争霸的政治意图之中。他们虽名为尊王周室，其实是凭借国力的强大而“以力假仁”（《孟子·公孙丑上》），或者“胁迫诸侯，把持王政”（《白虎通·号》），他们追求的不过是“征服、领土扩张和在国际外交中维持战略地位等等纯粹的政治—集体目标”^①。至七国之时，信如孟子所言：“今之事君者皆曰：‘我能为君辟土地，充府库。’”（《孟子·告子下》）对领土扩张和政权本身的政治、经济、军事实力，即所谓的“广土众民”、“富国强兵”，以及对“合众弱以攻一强”、“事一强以攻众弱”的外交策略或“治强易为谋”（《韩非子·五蠹》）的战略地位等政治集体目标的强调，可以说已再明确不过地成了各国统治者最具主导性的一般政治目标取向。

与此同时，社会分层领域中最重要的发展，则是士阶层的形成与崛起，他们

^① [以] 艾森斯塔得：《帝国的政治体系》，1版，243页，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2。

已脱离了先赋的、血缘的、地域的和世袭的身份群体，具有了人格上的相对独立性，能够在各国之间自由流动，主要以某种德行、知识和技能为人生的追求目标，并以自己拥有的智慧、谋略和技能作为谋生的手段。从孔子那“有教无类”的教育宗旨，我们就足可对当时涌现出一批士人群体从先赋、血缘、地域和世袭等级身份的羁绊中脱身而出的身份特征有一种充分的体认。特别是，从孔门“四科”有“政事”一科更可知，其时专门性的政治活动和政治角色实已有了长足的分化发展，而士子求学的主要目的之一也正是入仕从政，即“学而优则仕”（《论语·子张》），“士之仕也，犹农夫之耕也”（《孟子·滕文公下》），而且官吏领俸（谷禄）之制已兴。至战国，更有大规模的以富国强兵为目标的变法运动，如阎步克所言，“究其实质，可以视为一个专制官僚制化的社会转型”^①。而随着地方行政区划郡县的普遍设置，统治者贯彻自主性政治目标的目的，其组织起一个区域性的乃至一统帝国的中央集权的政治共同体的企图也日趋明朗化了。最终，一统事业以官僚制化最为完善、能够充分利用“士无定主”的自由流动的人才资源^②，以及建立一统帝国的中央集权的政治共同体的企图最为强烈和明确的秦国实现，实乃势所必至。

不过，也正是随着一统事业的完成和官僚帝国的建立，一个既充满了矛盾与冲突又孕育着新的生机与活力的时代结束了。一个时代代替了另一个时代，也就意味着其间问题境况的根本转换。春秋战国之际的问题境况是由“邦无定交”的竞争性的多元化政治格局构造而成的，它既不同于前此周天子作为“天下共主”、靠礼乐制度维持和平共处局面的多元化政治格局时的问题境况，更不同于继后的中央集权的一统帝国的问题境况。可以说，政治中心多极化的竞争构成了这个时代问题境况的主旋律或主导性原则。竞争基于多极化的政治格局，而另一方面，也正是竞争孕育并刺激着统治者自主性政治集体目标的发展，从而有力地推动了多极化政治格局向着地域性乃至一统帝国的中央集权的政治共同体发展的历史运动。竞争更造成了社会结构的有限分化或社会分层领域的特定发展，即作为自由流动资源的士阶层的形成和崛起，他们不仅具有相对独立的人格，而且能够作出或仕或隐或中道而行的多样化的生存选择，更用他们自由的独立思考开创了中华

^① 阎步克：《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1版，12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

^② 如宋人洪迈《容斋随笔》卷二“秦用他国人”条所云：“七国虎争天下，莫不招致四方游士。然六国所用相，皆其宗族及国人，如齐之田忌、田婴、田文，韩之公仲、公叔，赵之奉阳、平原君，魏王至以太子为相。独秦不然，其始与之谋国以开霸业者，魏人公孙鞅也。其他若楼缓赵人，张仪、魏冉、范雎皆魏人，蔡泽燕人，吕不韦韩人，李斯楚人。皆委国而听之不疑，卒之所以兼并天下者，诸人之力也。”

民族历史上思想文化的一个崭新的纪元。

进一步讲，由竞争而来的思想文化的突破性新纪元是最能凸显这一时代的无与伦比的独特魅力的，因此，这个奠定了迄今为止人类精神生活的基础的时代，被德国著名哲学家雅斯贝尔斯称作是人类精神历程上的一个“轴心时代”。而“这个时代的终结首先是以政治的发展为其特征的”^①，以至于庞大的专制帝国、统一的法制秩序和技术性的官僚组织或行政机构在中国历史上充分地制度化并发展成为不可逆转的历史趋势，从此，学术思想与政治理念的发展也就进入了一种与“轴心时代”全然不同的时代性的问题境况之中了。

那么，怎样来理解和把握秦汉大一统专制帝国制度化的政治架构与建制的实质呢？它所造成的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问题境况呢？对此，中外学者已有充分的研究和阐述，并达成了基本的共识。就其实质而言，秦汉大一统帝国的建制乃是一种典型的君主专制政体，而这一建制又可以分解为这样几个要素：一是皇权，二是官僚机器，三是对人民的身心控制。

皇权在整个秦汉帝国的制度架构中占据着中心地位，它是大一统帝国一元化的权力中心，而且，“皇帝在权与位上是一个超越无限体”^②，皇帝对帝国或“天下”的统治说到底是一人专制型的统治。徐复观先生曾将个人专制的特性归纳为以下五个方面：第一，专制皇帝的地位，是至高无上的，他几乎可以说是人间的至高神。第二，秦代建立专制政治制度，一方面是凭借历史上已经成熟的若干条件，另一方面则是根据他们所抱的一种理想而加以有意识的努力，而秦政的理想或其所要求的，便是人民根据皇帝的法，在生活行为上能整齐划一。第三，任刑自专或作为法家思想主要内容的刑治，是秦立国的基本精神，也是专制政治的最大特色。第四，在专制政治之下，因为一切人皆处于服从之地位，不允许在皇帝支配之外保有独立乃至反抗性的社会势力。第五，因为专制政治，一切决定于皇帝的意志，便不能允许其他的人有自由意志，便不能有自律性的学术思想的发展。^③ 刘泽华先生则以一个“独”来概括专制帝王的权力特征，具体说来有“五独”：天下独占，地位独尊，势位独一，权力独操，决事独断。天下独占，指的是君主是全社会最高和唯一的主人。地位独尊，是说在一切社会关系中，在社会身份等级关系中，唯有君主的地位至高无上，至尊至贵。势位独一，是说在权力体系中帝王是独一无二的。权力独操，是说一切权力属于帝王。决事独断，是

① [德] 卡尔·雅斯贝尔斯：《智慧之路》，1版，71页，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8。

② 牟宗三：《政道与治道》，1版，26页，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

③ 参见徐复观：《两汉思想史》，1版，第1卷，80~88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说在政治决策过程中，君主是最高、最后的决断者。^①

徐、刘二先生对秦汉及其后大一统帝国的专制皇权的特性的概括和归纳可以说是再精到不过了。不过，大一统帝国的专制皇帝是如何实现“以一人治天下”的呢？有一个不容忽视的因素，那就是皇帝的一人专制依靠的是一支庞大的、可以通过法术加以控制并能够有效组织起来的行政官僚队伍，人们多喜欢用“机器”来形容这支队伍，因为“机器”最能彰显它的非人格的或依附性的工具特性，而皇帝便是可以任意操纵这架机器的唯一主人。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这部“机器”中有一个特别的部分，就是直接由皇帝控制军队和刑罚机构。诚如一位西方学者所言：“集权的专制统治，必须通过一个被授权的‘人的机器’发生作用。这个‘人的机器’就是一个等级官僚制度的金字塔。”^②然而，这座“金字塔”的性质却完全不同于西周“封建帝国”的各级封君们所组成的、主要由宗法血缘纽带维系其团结的“宝塔式的”^③统治集团。西周“封建”帝国的土地和人民名义上为周天子所有，但事实上却为各级封君们多级所有，而在各级封君的统治下形成的是一个个相对独立、大小不等的王国。而秦汉“郡县帝国”的“等级官僚制度的金字塔”却仅仅是一架工具性的机器，它存在的根本目的便是“通过一个强有力的政治控制力”将整个帝国或社会“抔集在一起”^④，并将它作为一个整体而置于专制帝王的直接的、绝对化的一人统治之下，正所谓“尺土一民，皆上自制之”（《文献通考·封建》）。

专制帝王对人民实施的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统治呢？说到底乃是一种全面的身心控制，即专制帝王对人民的支配与控制涉及人民的物质、经济、行为、言论、思想、精神等生活的各个领域。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一人专制政治，是秦国长期在法家思想培育之下所形成的”^⑤。众所周知，秦自孝公任用商鞅推行变法，即将人民编入乡里什伍组织，并以赏告奸使之“相牧司连坐”（《史记·商君列传》）之法对人民实施严密的监控，而秦统一六国之后，始皇帝与李斯君臣更是奉行韩非所倡导的治国理念与法治精神，即以彻底贯彻君主绝对化的权力意志为鹄的，而强加给人民一种必须绝对服从的法制规定，所谓“一民之轨，莫如法”（《韩非子·有度》），“言行而不轨于法令者必禁”（《韩非子·问辩》），“禁奸

① 参见刘泽华：《洗耳斋文稿》，1版，310~315页，北京，中华书局，2003。

② [英] 伯特兰·罗素：《权力论》，1版，207~208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③ 张荫麟：《中国史纲》，1版，37页，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④ 徐复观：《两汉思想史》1版，第1卷，87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⑤ 同上书，120页。